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弘康长乐泰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 产品说明书

在本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

本保险产品为投资连结保险、产品投资风险由您本人承担。

本产品说明书仅供您理解保险条款所用,您享有的具体合同权益以《弘康长乐泰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条款》及其有效保险合同为准。

【购买提示】

购买方式:一次性交,可追加保费

保险期间:5年

【犹豫期及退保】

您收到本合同并书面签收或按照本公司要求的其他方式对本合同进行确认之日起 15 日内(含第 15 日) 为犹豫期。请您仔细阅读本合同的各项内容,特别是责任免除条款、合同解除条款以及如实告知条款等内容。若您认为本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此期间提出解除本合同。

如果在犹豫期内将保险费转入投资账户(即本合同生效后立即投资的),并且在犹豫期内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在扣除不超过10元的工本费后向您退还我们接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下一个资产评估日的保单账户价值以及除资产管理费之外的其他已收取的各项费用。

如果在犹豫期后将保险费转入投资账户,并且在犹豫期内提出解除本合同,我们将在扣除不超过 10 元的工本费后向您无息退还您所交纳的保险费。

您在犹豫期内提出解除合同时需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本合同终止,** 我们自本合同生效日起不承担保险责任。

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本合同,需提交合同解除申请书及您的有效身份证件,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本合同终止。我们按照接到解除合同申请书之日下一个资产评估日您的保单账户价值扣除【费用收取】约定的退保费用后,向您退还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基本保险金额】

本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由您在投保时与我们约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投保时的基本保险金额须符合我们当时的投保规则。若该金额发生变更,则以变更后的金额为基本保险金额。基本保险金额最低可以为零。

【保险责任】

一、身故保险金

- 1、若被保险人身故,且我们收到理赔申请书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证明文件材料当日保险费尚未转入投资账户,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的数额为:基本保险金额+已交保险费×(1+风险比例)。
- 2、若被保险人身故,且我们收到理赔申请书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证明文件材料当日保险费已经转入投资账户,我们向身故保险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身故保险金的数额为:基本保险金额+我们收到理赔申请书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证明文件材料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保单账户价值×(1+风险比例)。

上述"风险比例"的取值如下:

到达年龄	风险比例
18 至 40 周岁	60%
41 至 60 周岁	40%
17 周岁(含)以下或61 周岁(含)以上	20%

二、满期保险金:保单账户价值的100%。

(注: 具体保险责任详见条款)

【责任免除】

- 一、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 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
 - (一)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二)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三)被保险人自本合同成立之日起2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四)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五)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六)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恐怖活动或武装叛乱(以上行为以政府宣告或认定为准);
 - (七)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 二、发生上述第(一)种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若保险费尚未转入投资账户,我们向投保人之外的其他权利人退还本合同已交纳保险费;若保险费已经转入投资账户,我们向投保人之外的其他权利人退还我们收到理赔申请书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证明文件材料后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的本合同的现金价值,其他权利人按照被保险人第一顺序法定继承人、第二顺序法定继承人的顺序确定。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若保险费尚未转入投资账户,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已交纳保险费;若保险费已经转入投资账户,我们向您退还我们收到理赔申请书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证明文件材料后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的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 三、如果您曾申请增加基本保险金额,若被保险人在增加的部分生效之日起2年内因自杀导致身故,我们对该部分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运作原理】

我们依照相关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为投资连结保险产品的资金运作设立一个或数个专用 投资账户。投资账户的投资组合及运作方式由我们决定。各投资账户的投资风险完全由您承担。投资账户 价值划分为等额单位,以投资单位数计量。投资账户由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定期进行审计。我们提供的投资 账户详见"弘康长乐泰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条款中第4条第4.1款"。

在充分保障您利益的前提下,我们可在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规定的程序后增设新的投资账户或合并、分

立、关闭投资账户,或者合并、分解投资账户中的投资单位,或停止投资账户的转换。在合并、分解投资账户中的投资单位时,各投资账户价值不变。在符合相关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的前提下,我们有权将投资账户全部或部分委托给我们以外的金融机构管理。

【账户说明】

一、 弘云 1 号投资账户

(一)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较低、愿意承担较低的投资风险、追求长期稳定回报的投保人。

本投资账户采用稳健的投资策略,主要通过投资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等固定收益类以及保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来获得基础收益;通过精选上市权益类资产提高收益水平;通过对投资资产期限结构的合理配置及投资货币基金、商业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等满足投资账户的流动性需求。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及上市权益类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的投资余额不低于账户价值的5%;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比例为0-5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50%;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0-20%。

(三)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2%。

(四)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二、弘云2号投资账户

(一)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较低、愿意承担相对较低的投资风险、追求长期稳定回报的投保人。

本投资账户采用稳健的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根据市场状况进行灵活调整,强调风险与收益的匹配。在账户构建过程中,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的分析确定账户的资产配置比例,精选并配置能够带来相对稳定收益的品种。本投资组合主要通过宏观经济数据库的构建、宏观经济数据的及时跟踪分析,以及与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定期沟通,力争在市场趋势改变前适当调整各投资品种的比例,保证流动性,兼顾收益率。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上市权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债券、债券回购、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不低于账户总资产的5%;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总资产的比例为0-7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投资余额合计不高于账户总资产的5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高于账户总资产的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50%;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总资产的0-30%。

(三)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2.0%。

(四)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及利率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农业银行北京分行。

(六)历史单位价格

本账户自成立以来每月末单位价格如下图(截至2018年2月28日)。



三、弘云3号投资账户

(一) 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低、愿意承担适中偏低的投资风险、追求长期稳定,略高于市场平均收益水平回报的投保人。

本账户采用稳健的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根据市场状况进行灵活调整,强调风险与收益的匹配,并重点关注类固定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以取得略高于市场平均收益率的回报。在账户构建过程中,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的分析确定账户的资产配置比例,精选并配置能够带来相对稳定收益的品种。本投资组合主要通过宏观经济数据库的构建、宏观经济数据的及时跟踪分析,以及与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定期沟通,力争在市场趋势改变前适当调整各投资品种的比例,保证流动性,兼顾收益率。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上市权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债券、债券回购、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不低于账户价值的 5%;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比例为 0-6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 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 50%;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20%。

(三) 业绩比较基准

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

(四) 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及利率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九龙山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本账户自成立以来每月末单位价格如下图(截至2018年2月28日)。



四、弘云 4 号投资账户

(一) 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较低、愿意承担较低的投资风险、追求长期稳定的, 略高于市场平均收益率水平回报的投保人。

本账户采用稳健的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根据市场状况进行灵活调整,强调风险与收益的匹配,并重点关注固定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以取得略高于市场平均收益率的回报。在账户构建过程中,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的分析确定账户的资产配置比例,精选并配置能够带

来相对稳定收益的品种。本投资组合主要通过宏观经济数据库的构建、宏观经济数据的及时跟踪分析,以及与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定期沟通,力争在市场趋势改变前适当调整各投资品种的比例,保证流动性,兼顾收益率。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及上市权益类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的投资余额不低于账户价值的5%;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比例为0-5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50%;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0-30%。

(三)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2.0%。

(四) 主要投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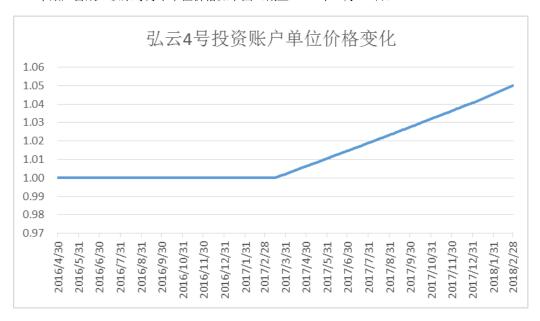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本账户自成立以来每月末单位价格如下图(截至2018年2月28日)。



五、稳赢5号投资账户

(一) 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较低、愿意承担较低的投资风险、追求长期稳定回报的投保人。本账户采用稳健的投资策略,主要通过投资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等固定收益类以及保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来获得基础收益;通过精选上市权益类资产提高收益水平;通过对投资资产期限结构的合理配置及投资货币基金、商业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等满足投资账户的流动性需求。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及上市权益 类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的投资余额不低于账户价值的5%;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 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比例为 0-50%; 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 75%, 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 50%; 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20%。

(三)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2.0%。

(四) 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本账户自成立以来每月末单位价格如下图(截至2018年2月28日)。



六、平稳增利型投资账户

(一) 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愿意承担适当的投资风险、追求高于市场平均回报的投保人。本账户通过投资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等固定收益或类固定收益产品以及其他保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来获得基础收益;同时在合规条件下加大对其他金融资产类的投资力度,以获得长期稳定的较高收益;通过精选权益类资产提高收益水平;通过对投资资产期限结构的合理配置及投资货币基金、商业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债券回购等满足投资账户的流动性需求。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上市权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债券、债券回购、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不低于账户价值的 5%;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25%;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比例为 0-9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45%;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及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高于账户价值的 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 50%。

(三)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国债收益率+1.50%。

(四) 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市场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农业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营业部。

(六) 历史单位价格

本账户自成立以来每月末单位价格如下图(截至2018年2月28日)。



七、增利90投资账户

(一)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愿意承担适中的投资风险、获得长期稳定收益的投保人。

本投资账户通过投资银行存款、债券、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计划等固定收益或类固定收益产品以及其他保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来获得基础收益;根据市场表现,提高投资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精选投资品种,获得超额收益;通过对投资资产期限结构的合理配置及投资货币基金、商业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债券回购等满足投资账户的流动性需求。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上市权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债券、债券回购、债权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其中:银行存款等流动性资产不低于账户总资产的5%;上市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为账户总资产的0-40%;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总资产的比例为0-60%;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合计不高于账户总资产的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得超过账户价值的50%。

(三)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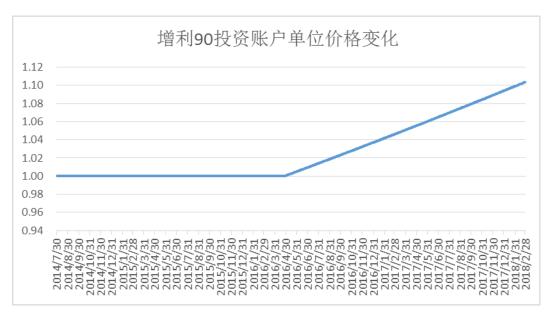
(四)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市场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农业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营业部。

(六) 历史单位价格



八、趋势增长投资账户

(一) 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适中、有能力且愿意承受较高程度风险以获得可能高于市场平均收益率水平回报的投保人。

本账户采用积极的投资策略,重点关注权益类资产的配置,并根据市场状况进行灵活调整,强调风险与收益的匹配,并通过适度配置固定收益类以及类固定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以取得稳定的投资回报。在账户构建过程中,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的分析确定账户的资产配置比例,精选并积极配置能够带来超越市场平均收益的品种。本投资组合主要通过宏观经济数据库的构建、宏观经济数据的及时跟踪分析,以及与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定期沟通,力争在市场趋势改变前适当调整各投资品种的比例,控制投资风险,追求超额收益。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权益类资产,债券、债权投资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货币市场工具、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股票、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90%; 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 0-50%; 流动性资产的投资余额不低于账户价值的 5%; 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投资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 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 50%;

(三)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四) 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九、创富领先投资账户

(一)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适中、有能力且愿意承受较高程度风险以获得可能高于市场平均收益率水平回报的投保人。

本账户采用积极的投资策略,重点投资于基金产品,并根据市场状况进行灵活调整,强调风险与收益的匹配,并通过适度配置固定收益类以及类固定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以取得稳定的投资回报。在账户构建过程中,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的分析确定账户的资产配置比例,精选并积极配置能够带来超越市场平均收益的公募基金。本投资组合主要通过宏观经济数据库的构建、宏观经济数据的及时跟踪分析,以及与专业机构投资者的定期沟通,力争在市场趋势改变前适当调整各投资品种的比例,控制投资风险,追求超额收益。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权益类资产、债券、债权投资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货币市场工具、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90%; 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 0-60%; 流动性资产的投资余额不低于账户价值的 5%; 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 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 50%。

本账户可参与股票战略配售、定向增发、网下和网上新股申购等一级市场投资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或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投资。

(三)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四)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十、新兴动力投资账户

(一) 账户特征与投资策略

本账户适合流动性需求适中、有能力且愿意承受较高程度风险以获得可能高于市场平均收益率水平回报的投保人。

本账户采用灵活的投资策略,重点投资成长性较好的权益类资产,力争获取公司成长的收益,根据市场情况动态调整组合配置,将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同时适度配置固定收益类以及类固定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以取得稳定的投资回报。在账户构建过程中,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金融数据以及对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形成大类资产配置方案。具体落实到股票投资标的,本账户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通过对企业的基本面、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深入研究,选择出质地优秀、成长性较好的公司进行投资。同时在精选个股的基础上,本账户会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适度均衡的行业配置。

(二)资产配置范围及投资比例限制

本账户主要投资于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权益类资产,债券、债权投资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货币市场工具、其他金融资产等投资工具。

股票、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账户价值的 0-90%; 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合计占账户价值的 0-60%; 流动性资产的投资余额不低于账户价值的 5%; 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不动产相关金融产品、其他金融资产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 75%,其中单一项目的投资余额不超过账户价值的 50%。

本账户可参与股票战略配售、定向增发、网下和网上新股申购等一级市场投资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或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投资。

(三)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四) 主要投资风险

本账户的主要投资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五)资产托管情况

本账户所有投资资产均托管在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复兴支行。

(六) 历史单位价格

本账户自成立以来每月末单位价格如下图(截至2018年2月28日)。



注:以上为目前本公司为本产品设立的投资账户的【账户说明】,当按照本产品条款第4条第4.2款的规定进行投资账户变更后,我们将根据本产品实际运行的投资账户进行【账户说明】的相应变更。

【费用收取】

▶ 初始费用

您每次交纳保险费,我们将按保险费的一定比例收取初始费用。本合同初始费用比例为1%。

▶ 退保费用

- (1)退保费用是指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本合同或申请保单账户价值的部分领取时我们收取的费用。
- (2) 退保费用为您在解除本合同时保单账户价值或部分领取的保单账户价值乘以一定的比例。本合同退保费用比例如下表所示:

保单年度	第1保单	第2保单	第3保单	第4保单	第5保单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退保费用 比例	5%	4%	3%	2%	1%

> 风险保费

一、风险保费

我们对本合同承担的身故保险责任中风险保额部分收取相应的风险保费。风险保额是身故保险金超过 保单账户价值部分。本合同年风险保费根据被保险人的到达年龄、性别及风险保额确定。本合同每千元风 险保额应收取的年风险保费见条款附表。

二、风险保费的收取

我们自本合同生效日或复效日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起的每个资产评估日收取相应的风险保费, 收取标准如下:

1、在本合同生效日或复效日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

风险保费 =风险保额/1000×距生效或复效日天数(含生效或复效日当日)×年风险保费/365 2、在后续的每个资产评估日,

风险保费 =风险保额/1000×距上次资产评估日天数×年风险保费/365

如果有欠交的风险保费,我们也同时收取。风险保费按您保单账户中各投资账户的投资账户价值进行分摊,以扣减投资单位的方式收取。

> 保单管理费

我们对本合同不收取保单管理费。

> 资产管理费

我们在每个资产评估日按各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各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 收取标准如下:

- 1、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 =该投资账户资产净值×距上次资产评估日天数×资产管理费年收取比例/365:
- 2、投资账户资产净值扣除资产管理费后等于投资账户价值。

投资账户的资产管理费年收取标准如下:

账户	年收取比例
弘云1号投资账户	1%
弘云2号投资账户	1%
弘云3号投资账户	1%
弘云4号投资账户	1%
稳赢5号投资账户	1%
平稳增利型投资账户	1%
增利90投资账户	1%
趋势增长投资账户	1.2%
创富领先投资账户	1.2%
新兴动力投资账户	1.2%

我们有权对资产管理费的收取标准进行调整,但资产管理费的年收取比例最高不超过2.0%。

>账户转换手续费

对您每个保单年度的前5次投资账户转换,我们不收取投资账户转换手续费,对同一保单年度超过5次以后的投资账户转换,我们每次收取投资账户转换手续费20元。

注:

- 1、以上各类费用具体收费标准将在保单上载明。
- 2、以上各种费用收取具体细节详见条款。

【账户价值评估】

- 一、我们在每个资产评估日对投资账户价值进行评估。资产评估日由我们确定,正常情况下,我们每个工作日对投资账户价值评估一次并计算出投资单位价值。
- (一)投资账户价值 = 该投资账户总资产 该投资账户总负债
- (二)投资账户总资产和总负债按照相关规定确定
- (三)投资单位价值 = 投资账户价值/投资账户的投资单位数
- 二、如果因投资账户所涉及的证券交易所停市或其他我们不可控制的外部客观因素,致使我们无法评估投

资账户价值的,我们可以暂停或延迟投资账户评估。

【保险示例】

示例一: 张先生,30周岁,为自己购买《弘康长乐泰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保险产品,并与我们约定基本保险金额1万元,投保时交纳保险费1万元,第一保单周年日追加保险费5千元。在未发生部分领取且合同生效后立即投资的情况下,则张先生可以享受到的利益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保单			保险费		初	江) 机次			低等投	资回报率(1.0%)			中等投	资回报率(4.5%)			高等投	资回报率 (7.0%)		
年度末	到达 年龄	趸交保 险费	追加保险费	累计已 交保险 费	始	計入投资 账户的价 值	始 账户的价 费 值	基本保险金额	风险保 费	保单账户价值	现金价值	身故保险金	满期保 险金	风险保 费	保单账户价值	现金价值	身故保险金	満期保险金	风险保 费	保单账户价值	现金价值	身故保险金	満期保险金
1	30	10,000	_	10,000	100	9, 900	10,000	7. 12	9, 992	9, 492	25, 987	_	7. 17	10, 338	9, 821	26, 541	-	7. 20	10, 586	10, 056	26, 937	-	
2	31	-	5,000	15, 000	50	4, 950	10,000	9. 05	15, 082	14, 479	34, 131	-	9. 22	15, 967	15, 328	35, 547	-	9. 35	16, 613	15, 949	36, 581	-	
3	32	-	-	15, 000	-	-	10,000	9. 76	15, 223	14, 766	34, 357	-	10. 11	16, 675	16, 175	36, 680	-	10. 38	17, 766	17, 233	38, 425	-	
4	33	-	-	15, 000	-	-	10,000	10. 53	15, 365	15, 058	34, 584	-	11. 10	17, 414	17, 066	37, 862	-	11. 54	18, 997	18, 617	40, 396	-	
5	34	-	-	15, 000	-	-	10,000	11.39	15, 507	-	34, 811	15, 507	12. 22	18, 185	-	39, 096	18, 185	12.88	20, 314	-	42, 502	20, 314	

- 注: 1、利益演示中假设的投资回报率分别为低档(1%)、中档(4.5%)、高档(7%);
 - 2、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投资收益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实际投资收益可能出现负值。
 - 3、满期保险金为满期日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保单账户价值。

【保险示例】

示例二: 张先生,30 周岁,为自己购买《弘康长乐泰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保险产品,投保时交纳保险费 1 万。在未发生部分领取且合同生效后立即投资的情况下,则张先生可以享受到的利益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保单周 到	到达年	保	险费	初始费	计入投	低等投资回报率(1.0%)						中等担	设资回报率	(4.5%)		高等投资回报率(7.0%)				
年末	到心中 龄	趸交保	累计已交	用	资账户	风险	保单账	现金价	身故保	满期保	风险	保单账	现金价	身故保	满期保	风险	保单账	现金价	身故保	满期保
十八	점국	险费	保险费	用	的价值	保费	户价值	值	险金	险金	保费	户价值	值	险金	险金	保费	户价值	值	险金	险金
1	30	10,000	10, 000	100	9, 900	2.66	9, 996	9, 497	15, 994	-	2.71	10, 343	9, 826	16, 548	-	2.74	10, 590	10, 061	16, 944	-
2	31	-	10, 000	-	-	2.87	10, 093	9, 690	16, 149	-	3. 02	10, 805	10, 373	17, 288	-	3. 13	11, 328	10, 875	18, 125	-
3	32	-	10, 000	-	-	3.11	10, 191	9, 885	16, 306	-	3. 39	11, 288	10, 949	18, 061	-	3. 59	12, 118	11, 754	19, 388	-
4	33	ı	10, 000	_	_	3. 37	10, 290	10, 084	16, 464	-	3.80	11, 792	11, 556	18, 867	ı	4. 13	12, 961	12, 702	20, 738	_
5	34	-	10, 000	_	-	3. 67	10, 389	_	16, 622	10, 389	4. 27	12, 318	-	19, 709	12, 318	4.75	13, 864	-	22, 182	13, 864

- 注: 1、利益演示中假设的投资回报率分别为低档(1%)、中档(4.5%)、高档(7%);
 - 2、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投资收益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实际投资收益可能出现负值。
 - 3、满期保险金为满期日的下一个资产评估日保单账户价值。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本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

年 月 日